

新的外国人住民制度开始了！

从2012年7月9日（星期一）起，以往的外国人登记制度将予以废止，外国人住民也与日本人同样作成住民票。

迄今为止，外国人住民的居住证明是“外国人登记原票记载事项证明书”，从2012年7月9日以后，将交付新的、与日本人一样的“住民票誊本”。全家在日本居住的外国人住民，也与日本人一样，家庭全员一起在住民票誊本上进行登记。

■ 什么样的人办理住民票登记？

办理住民票登记的外国人住民，是指下列①～④以外的人们。

- ① 被决定在留期间在“3个月”以下的人
- ② 被决定在留资格为“短期滞在”的人
- ③ 被决定在留资格为“外交”或“公用”的人
- ④ 没有在留资格的人

■ 住民票的誊本

住民票（住民基本台帐）是就大家的住址与迁入・迁出状况、家庭构成等进行记录・证明，是国民健康保险・国民年金・看护保险等行政服务的基础。

- 办理手续者：本人及同一家庭者（代理人时需要委托书）
- 必要的证件等：可确认本人身份的证件（外国人登记证明书或在留卡・特别永住者证明书等）
- 办理手续地点：市民课（田无厅舍・保谷厅舍）、云雀丘站前出張所、柳桥出張所
- 手续费：（窗口）每份300日元、（住民票等自动交付机）每份200日元
- * 利用住民票等自动交付机时，需要登记密码的西东京市民卡。具体请予以询问。
- 问讯处：市民课（田无厅舍・保谷厅舍）、云雀丘站前出張所、柳桥出張所

■ 住址的变更

2012年7月9日（星期一）以后，住民票记载的外国人住民的住址如有变更时，需要办理如下手续。

◇【迁居】在西东京市内住址变更时

请在新住址开始居住后14天以内，持外国人登记证明书（或在留卡・特别永住者证明书），到市民课办理“迁居申报”。

◇【迁出】从西东京市向其他市区町村迁出住址变更时

请在新住址确定之后，从预定搬迁之日约两周前向市民课办理“迁出申报”。将免费交付“迁出证明书”。

◇【出国・海外迁出】从西东京市向海外迁出时

确定向海外搬迁时，请从预定搬迁之日约两周前向市民课办理“迁出申报”。

◇【迁入】从其他市区町村向西东京市内迁入住址变更时

搬迁到西东京市时，请在新住址开始居住后 14 天以内，持以前住址的市区町村发行的“迁出证明书”与外国人登记证明书（或在留卡·特别永住者证明书），办理“迁入申报”。

■国民健康保险

○ 对象：除参加公司等健康保险及享受其抚养、生活保护者等之外的全体外籍住民。

TEL：042-460-9822

主要的变更事项

在留期间超过 3 个月者为对象（以医疗为目的者除外）。

※在留期间在 3 个月以下者，也可提交资料证明将会滞在 3 个月以上时，可以加入。

■后期高龄者医疗

○ 对象：75 岁以上者及 65 岁以上有一定残疾者（通过申请取得东京都后期高龄者广域联合认定者）、除享受生活保护者等之外的全体外籍住民。

TEL：042-460-9823

主要的变更事项

在留期间超过 3 个月者为对象（以医疗为目的者除外）。

※在留期间在 3 个月以下者，也可提交资料证明将会滞在 3 个月以上时，可以加入。

■看护保险

○ 对象：65 岁以上的外籍住民或 40~不满 65 岁有特定疾病的外籍住民（享受生活保护者除外）。

TEL：042-438-4031

主要的变更事项

在留期间超过 3 个月者为对象。

※在留期间在 3 个月以下者，也可提交资料证明将会滞在 3 个月以上时，可以加入。

■儿童医疗助成

加入健康保险、相当于 0 岁~初中 3 年级学生年龄的儿童、尚未领取该制度的医疗助成时，请办理申请。

※有关必要的证件等，请与下列机构联系。

TEL：042-460-9840